采办计划公告

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项目采办信息，现将（大榭石化-伺服液位计、石油醚异辛烷框架、热质量流量计、CEMS分析仪备机）的采办计划公开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办包**  **名称** | **采购范围与主要技术指标** | **预计发标时间** | **供应商资质基本要求** | **备注** |
| 1 | 大榭石化-外夹式超声波流量计-202508-电仪 | 外夹式超声波流量计9台 | 2025/8/10 | 1.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 业绩要求：   （1）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在中国境内应具有不少于2个销售业绩。  （2）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销售合同扫描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2）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发票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名称、型号描述不明确的可提供情况说明）。  （3）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货物名称、制造商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对应清单、到货验收材料等。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证明文件未包含以上信息，均视为无效业绩。   1. 资质要求：投标人成立时间应满3年及以上（提供世界或者国内首创产品的企业、国内市场无类似或可替代产品的企业、集团公司内部或现有供应商因自身业务调整成立的全资/控股的子公司以及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的供应商除外）。 2. 财务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1-2023年）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 信誉要求：   （1）应答人不得是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应附查询结果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2）近三年(应答截止日前3年)内应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可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应附查询结果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3）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应附查询结果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1. 投标方所投的产品型号需满足现场使用要求，并具有现场服务能力，必须为成熟产品，拒绝研发中的不成熟的产品参与。 2. 投标方设备近3年内在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无质量问题。 3. 完全响应技术要求和货期。 4. 按要求提供资格预审文件 |  |

本次公开的采办计划是本项目采办工作的初步安排，实际采购应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所有提供和反馈的信息只作为项目采办参考。

本次公告有效期以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https://bid.cnooc.com.cn）。在此期间，有意参与某采办包的系统用户可在集团公司采办系统中提交反馈材料。

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采办共享中心

2025年7月15日